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cean Star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海納星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7)

####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海納星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驪珠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陳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驪珠女士，43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西南交通大學(「西南交通大學」)，獲得教育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完成中國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陳女士出生自富家學淵源的太極名門，專門從事中華傳統文化、武學醫道包括但不限於太極、跆拳道等武學教學與研究近30年，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西南交通大學，自二零一九年起，彼擔任西南交通大學體育工作部副教授。陳女士為具有世界卓越影響力及在業界作出重大貢獻的中國傑出武術家代表。

陳女士是中國非遺傳承功勳獎得主、中華李雅軒太極派系掌門、中華中醫藥學會首個武醫專業委員會—四川省中醫藥學會武醫結合專業委員會常委、世界楊式太極拳大家、楊式太極拳第六代傳承人中的標誌性代表人物，一代太極宗師李雅軒先生的第三代嫡系傳人，世稱「少主」，4歲起修文習武，盡得家傳，是世界國術錦標賽等世界級大賽17項冠軍得主，亦是中華太極傳承突出貢獻獎得主，位列首批入選的(全球僅23位)世界太極名人牆，是世界最為卓著的23位太極拳名家中最年輕的一位。

陳女士在2019年12月獲頒中國非遺傳承最高獎項「中國非遺傳承功勳模範人物」獎。同月，陳女士與其父母被《中華武術》被評選為「中國太極拳最具影響力人物」，並獲「中國太極拳傳承推廣突出貢獻獎」等殊榮。陳女士著有《李雅軒楊氏太極拳法精解》、《李雅軒武當太極劍精解》、《李雅軒楊氏太極槍法詮真》及《太極拳一代宗師李雅軒修煉心法》等太極相關專題著作14部，於海內外重磅發行影響巨大。其家族之太極拳論被業界奉為圭臬，其家庭亦為當代具有權威影響力的太極家族。

陳女士以特邀嘉賓、專家教授等身份出席國際級大型文化論壇及賽會並作主旨發言百餘次，多次被人民網、新華社、香港大公報等官媒報道、被四川日報及邯鄲晚報等專訪，擁有卓越的社會影響力。1996年至今不遺餘力的將中華太極拳及中國非遺文化成功傳入韓國、加拿大、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多個國家與地區。受其教授和影響的弟子學生逾百萬計。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受益於陳女士的良好聲譽及網絡，以在中國及海外發展其「大健康」相關業務。作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陳女士主要負責促進本集團於中國及海外「大健康」相關業務的品牌推廣及發展。

根據陳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陳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初步固定任期由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為期一年(除非經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至少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退任及重選。根據委任函，陳女士將有權收取每月薪酬總額100,000港元(包括董事袍金30,000港元及行政總裁薪金70,000港元)，其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工作複雜程度、工作量、職責及責任後，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陳女士(i)於本公佈日期前的過去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或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擔任其他職位；及(iv)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中概無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更多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陳女士之其他事宜需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在委任陳女士後所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7.104條及其附註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規定。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女士加入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承董事會命  
海納星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思虎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思虎先生、陳驪珠女士、譚澤之先生及許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厲劍峰先生、鄧耀基先生及佟鑄先生。

本公佈載有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的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而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發佈日期起最少七天保留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且於本公司網站[www.bodibra.com](http://www.bodibra.com)發佈。